

# 新北市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飲食防疫措施

訂定日期：2022/04/28

修訂日期：2022/05/10

## 壹、前言

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(以下簡稱中心)為提供學生於課後前往學習之場所。考量短期補習班及中心學員大多為學齡階段孩子，且在學習場域停留時間相較學校停留時間較短，特訂定此飲食防疫措施，要求短期補習班及中心落實此措施，共同維護師生健康，維持補習教育場域正常運作。

## 貳、飲食自主防疫管理措施

### 一、無飲食行為

- (一)短期補習班及中心學生及教職員工須全程佩戴口罩，除有飲水需求外可暫時拿下口罩。
- (二)補習班及中心請學生及教職員工勿到班用餐(於在外或自家用餐完畢後再到班)，避免脫下口罩飲食之情形。

### 二、有飲食行為

- (一)如有代訂餐點，落實飲食前正確洗手，並建立專屬飲食區，飲食期間應維持通風良好，應全程使用隔板，或保持 2 公尺以上間距。
- (二)飲食時嚴禁交談走動，飲食期間禁止共食、換菜或共用餐具，飲食完畢務必戴上口罩，並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- (三)課照中心飲食方式採預先以個人餐盒分裝，避免用自助方式打菜，減少分食行為。

參、請補習班及中心依「新北市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事項檢核表」(附件)每日檢核是否落實相關防疫措施，並紀錄留存。